**江苏师范大学档案存储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2023H13029)**

**磋**

**商**

**文**

**件**

江苏师范大学招标办公室

2023年7月1日

第一章 总 则

一、磋商文件

1.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要求澄清的，可在2023年7月16日16:00前以书面形式或传真方式递交到我校招标办（澄清函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同时将电子版发送至招标办邮箱zbb@jsnu.edu.cn（电子版包括：澄清函图片格式的扫描件及澄清函内容对应的word文档）。澄清要求，逾期将不再受理。

**3.磋商文件的修改**

3.1在投标截止期5日以前任何时候，采购人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采购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

3.2对采购文件的修改，将通过“江苏师范大学招投标网”（http://ztbb.jsnu.edu.cn/）发布公告。补充文件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3.3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采购文件的修改要求考虑修正投标文件，采购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日期，并将具体变更情况通过 “江苏师范大学招投标网”公告。

**4.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将通过 “江苏师范大学招投标网”发布公告，请投标人自行关注。

**5.付款方式：**设备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90%，如无质量与售后服务等方面问题，余款半年内一次性付清。

**6.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不超过30日历天，具体投标人自报。**

**7.采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人民币38万元。

**8.质保期：整体质保期不少于5年，具体投标人自报**。

**9.投标人资格条件**

9.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9.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9.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9.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9.5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9.6进口产品递交投标文件时必须携带有效授权证明；

9.7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活动。

二、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1投标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含技术文件、有关资料、说明等，均应使用中文简化字。

1.2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工程规范另有规定外，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投标文件的组成及相关要求**

2.1投标文件分为商务和技术两个部分，这两部分按照商务与技术的顺序装订成一册。为了方便评审，投标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必须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制作。

2.2商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

2.3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与投标人认为需要编写的技术文件的组成均按本采购文件要求的顺序与内容填写。

**3.投标内容填写说明**

3.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严格按照规定的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是投标人的责任。

3.2采购文件对投标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投标文件中格式文件留有空项的，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3.3投标人必须保证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人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3.4报价一览表要求按格式统一填写，不得自行增减内容。

3.5投标文件须对采购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导致投标被拒绝或废标。

3.6**本项目有二次报价环节，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一次报价；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4.投标文件的编制**

**投标人应按照以下顺序制作投标文件（标书）；投标文件有格式要求的（具体格式见“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按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写，无格式要求的投标人自行编制；混乱的编排以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招标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4.1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材料索引表；

4.2评分索引表；

4.3投标函；

4.4投标报价一览表；

4.5投标报价明细表；

4.6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封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4.7质保与服务承诺书（如是进口设备需提供厂家授权，原件封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4.8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封于投标文件正本中）；

4.9投标单位情况介绍（简要说明）；

4.10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4.11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⑴投标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日的资产负债表复印件1份；

⑵投标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不含本公告发布当月）利润表月报表复印件1份。

本条中⑴、⑵要求的材料无法提供时，可提供有审计资格的第三方出具的投标人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4.12投标单位为投标代表缴纳社保证明（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时间前6个月内任何1月的依法缴纳社保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4.13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4.14设备（系统）技术性能详细说明；

4.15设备（系统）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4.16质保与售后服务方案；

4.17企业类似业绩**（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复印件加盖公章备查）**；

4.18投标人资格条件中对企业资质有要求时须提供相关资格证书复印件；

4.19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否则投标无效，**须提供信用查询截图**；

4.20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5.投标要求**

5.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5.2投标人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

5.3采购人不接受不明确的投标方案和投标，但投标人可投报不同的确定方案。投标人对投标如果有说明应在投标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

5.4投标人如成交，其成交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投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5.5最低投标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6.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提供的费用详见“磋商公告”相应要求。

6.2未按前述各款要求提交费用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7.1 自投标日起90日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如投标人无特别说明，则视为投标人接受此条款。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除按照采购人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有效期外，不能修改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8.投标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8.1 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

8.2 法定代表人如果授权投标人代表处理一切与本次招投标有关事宜，须将书面形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照本采购文件第四部分格式填写）**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8.3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投标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同时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中文全名。**投标文件须编制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书脊处应打印或书写投标人全称，打印或书写应清晰可辨。**

8.4 投标文件一式6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5份。

8.5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填写或打印，注明“正本”字样，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

8.6 投标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果有修改错漏处，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

8.7因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投标文件统一密封为一袋，内装投标文件正副本共一式6份（及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投标文件正副本装于一个密封袋内，不得分开封装。**封口处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的签字及投标人公章。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地址，并注明“投标时启封”字样。

1.2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投标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2.投标截止时间**

2.1投标文件须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送达。

2.2采购人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2.3拒绝接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3.1如果投标人有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要求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署，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提出，并经采购人签字确认接受，否则无效。

3.2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书面材料，须密封提交，同时应在封套上标明“修改投标文件(并注明项目编号)”和“投标时启封”字样。

3.3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撤回投标。否则撤回投标文件的行为将被记录在案，投标人今后参与同类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四、开标评标

**1.评标原则**

1.1投标人资格与资质条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

1.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商务和技术文件是否响应本采购文件的要求；

1.3投标人的技术文件是否合理可行；

1.4投标人是否具备良好的经营状况和履行本项目的能力。

**2.开标**

**3.磋商**

评标小组视投标文件情况可要求投标人进行述标；如投标文件描述清晰、明确可不进行该环节。

**4.评标**

在学校监督部门参与下，由我校招标办负责组建的评标小组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4.1评标过程的保密与投标的澄清。开标后，直至向成交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等方面向采购人和参与评标的人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4.2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小组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有关澄清或说明的内容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4.3评标小组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足额提交相关费用，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编排有序，且基本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五、授予合同

**1.授予合同的顺序**

评标小组将根据最终定标的结果将合同授予成交人。成交人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投标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该项目另行采购。

**2.采购人拒绝投标的权利**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人有权拒绝所有投标，并将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2.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投标人的投标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成交通知**

3.1在确定成交人后三日后，招标人需到招标办领取成交通知书。

3.2采购人同时在江苏师范大学招投标网（http://ztbb.jsnu.edu.cn）发布成交信息。采购人对未成交的投标人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3.3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4.签订合同**

4.1成交人应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成交合同。成交人不得再与采购人签署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或声明，否则按投标后撤回投标处理。

4.2成交人应按照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的内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4.3投标人一旦成交，签订合同后不得分包或转包，否则将被视为成交后撤回投标处理。

4.4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4.5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或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采购人将其失信行为列入不良记录并报省财政厅备案，且3年内禁止在我校参与招投标活动。**

**4.6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磋商公告附件”。**

六、询问和质疑

**1.投标人有权就招标程序或签订合同的事宜提出质疑**

1.1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1.2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如果投标人认为其投标未获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进行质疑并要求答复。

1.3采购人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如果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学校采购管理的上一级部门审查。

1.4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或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江苏师范大学有关监督部门投诉。

七、保密和披露

1.保密和披露

2.投标人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须承诺承担本招标项目下的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采购人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投标文件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4.采购人有权在认为适当时，或在任何第三人提出要求（书面或其他方式）时，无须事先征求成交人同意而披露关于已订立合同的资料、成交人的名称及地址及合同条款等。

八、无效标书的判定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再参加评标：

1. 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投标人的公章的，或者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没有合法、有效的委托书（原件）或委托书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的。
2. 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缴纳相关费用的。
3. 未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人名称或组织机构等与原件不一致的。
5. 投标人未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
6.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磋商文件要求的。
7.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
8. 投标报价超过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的。
9.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小组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

10.投标文件提出了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或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支付办法。

11.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第二章项目概况及主要技术要求**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mm）** | **数量（m³）** |
| 1 | 智能移动存放架 | 6000\*650\*2850\*10列,6组1列，11层 | 111.15 |
| 2 | 智能移动存放架 | 6000\*570\*2850\*9列,6组1列，8层 | 87.72 |
| 3 | 书梯 | 四层 | 2部 |
| 4 | 智能恒湿一体机 | 90L | 2台 |

1. **技术要求：**

**（一）轨道技术要求**

密集架轨道需由导轨、轨道座塞焊成形，分段凹凸连接，两端需设限位装置，防止底盘脱轨。**轨道需采用预埋式**，轨道两端应设有限位装置，防止书架脱轨。根据单排密集书架节数，轨道数量须符合以下要求：1—3节至少用2根，4—5节至少用3根，6—7节至少用4根，8节以上的至少用5根。性能要求和相关技术参数见下表：

| **部件名称** | **配置** | **材料要求** | **采用标准** | **技术参数** | **性能要求** |
| --- | --- | --- | --- | --- | --- |
| 密集架轨道 | 导轨 | 实心方钢 | GB 699 | δ≥20\*20mm | 镀锌处理 |
| 轨道座 | 冷轧钢板 | GB 708 | δ≥3.0mm | 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挂流、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涂层硬度≥2H；冲击强度5N·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120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9级；可溶性元素（铅、镉、铬、汞）符合要求。提供**具有CMA及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轨道封头 | 不锈钢限位装置 | 304不锈钢 | GB 3280 | δ≥25\*30mm | 塑性延伸强度：≥235Mpa，抗拉强度：≥500Mpa，断后伸长率：≥40%。提供**具有CMA及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轨道预埋安装要求：**

1、轨道沟槽标准：中标方按照用户确认的密集架布局图制订轨道沟槽安装方案，由中标方负责开凿沟槽。开凿沟槽时应保证对非轨道区域地面不造成损坏；

2、轨道安装需符合GB/T13667.3-2013《钢制书架 第3部分手动密集书架》中的相关规定；

3、安装过程与配合：具备安装条件后，中标供应商进行现场勘察划线并进行图纸汇签。按规定铺设轨道，轨道用膨胀螺丝固定在地面上，导轨护板上沿与装修地面齐平。轨道的平行偏差≤1mm，轨道之间任何位置的水平偏差≤0.5mm；同一截面上的平行度的偏差≤1.5mm/m，全长偏差≤2mm；对接处高低偏差≤0.3mm。全部轨道安装完毕后需经用户验收合格。沟槽安装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二）密集架及配套管理系统技术要求**

依据国家档案局DA/T 7-92直列式档案密集架、DA/T 65—2017档案密集架智能管理系统技术要求国家档案局行业标准，GB/T 13667.3-2013 钢制书架 第3部分：手动密集书架、GB/T 13667.4-2013 钢制书架 第4部分：电动密集书架国家标准。除应满足上述规范标准之外，所提供的产品还应遵守普遍认可的国家标准和规范。规范标准有更新的依新版为准。

**1.密集架架体技术要求：**

密集架需采用全金属架体，板材必须采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优质钢板，禁止使用非标准板材。密集架架体结构需为可拆、装现场组合式框架钢结构，应包含底盘、架体、面板、防尘板、目录槽、传动装置、防倒装置及密封装置等部分。架体部分性能要求和相关技术参数见下表：

| 序号 | 部件名称 | 配置 | 材料要求 | 采用标准 | 技术参数 | 性能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底盘 | 纵梁、横梁、夹紧块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3.0mm | 分段焊接后整体组装式，成型高度≤150mm，保证整体刚性和精度，底部需安装防倾倒装置防止架体倾斜。底盘由纵梁、横梁等部件组成，横梁弯边≥40mm，底梁两端封头纵梁与横梁牢固焊接，在直角处上、下两平面均须焊上三角形加强板，有效保证架体不扭曲、错位、变形。轴承档须采用四折成型，设计为“”型，确保在外力作用下无任何变形情况发生。底盘各段组装时采用螺栓连接，成型后长期运行不松动不变形。  底盘须符合：金属涂层理化性能：硬度≥2H，涂层厚度60-130μm，120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9级；表面涂层可溶性元素（可溶性铅、可溶性镉、可溶性铬、可溶性汞）符合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轴承档提供实物照片)** |
|  | 架体 | 立柱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5mm | 辊压制作工艺折弯成型，成型立柱尺寸正面≥50mm，两侧面≥40mm。每拼立柱采用上、中、下三根连接横梁。每根立柱侧面均布双排调节孔。挂板、搁板可沿调节孔上、下调节，使层数和间距可按需要调整。每根立柱须插入底梁，和底梁连接牢固，长期使用架体不倾斜、不变形。  立柱须符合：焊疤表面波纹应均匀、高低之差应不大于lmm，喷涂层硬度≥4H，24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10级，表面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镉Cd、铬Cr、汞Hg、锑Sb、钡Ba、硒Se、砷As）符合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家具》中对产品的限量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搁板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2mm | 辊压成型制作工艺，搁板表面冲压二组凹槽筋，每组二条（间距＜30mm），每条冲压深度≥2mm，宽度≥7mm。搁板两边各压一条梯形槽加强筋，压印梯形槽成型长边尺寸≥10mm，短边尺寸≥8mm，深度≥2mm，增加承载能力。每块搁板能沿立柱的垂直方向独立自由调整高度，每块搁板应具有防惯性掉落结构，防止架体运行过快时资料由于惯性外移掉落。  搁板须符合：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喷涂层硬度≥4H，24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10级，表面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镉Cd、铬Cr、汞Hg、锑Sb、钡Ba、硒Se、砷As）符合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家具》中对产品的限量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挂板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2mm | 模具冲裁打弯而成，折弯成型高度≥120mm，中间腰形拉伸翻边模成形两个台阶加强工艺孔，上、下位置设有四条加强工艺筋。挂板上、下端直角折弯，下端冲有四个凸槽，使搁板嵌置于弯边凸肩上，使挂板与搁板连接牢固、不晃动，承载性能强，组装后平整、牢固、无噪声。  挂板须符合：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喷涂层硬度≥4H，24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10级，表面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镉Cd、铬Cr、汞Hg、锑Sb、钡Ba、硒Se、砷As）符合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家具》中对产品的限量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顶板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0 | 四角对焊，使其成框架结构，加强顶板的钢性。顶板通过螺栓紧固于立柱上端既能加强架体的整体刚性又能起到防尘、防水的作用。  顶板须符合：焊接处应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喷涂层硬度≥4H，24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10级，表面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镉Cd、铬Cr、汞Hg、锑Sb、钡Ba、硒Se、砷As）符合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家具》中对产品的限量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分搁棒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0 | 冲压折弯成形，用以防止资料窜动位置。 |
|  | 面板 | 防尘门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0mm | 由门板、门档、门锁等部件组成。门板和门档≥1.0mm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右门上装有密集架专用三级管理锁，背面有锁盖，门栓为不可见。组装后缝隙均匀，锁定紧密，开启灵活；门板可≥170度打开，方便存取。  防尘门须符合：紧固件连接各部位的安装应牢固可靠，不可有松动现象，喷涂层硬度≥4H，24h中性盐雾试验不低于10级，表面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镉Cd、铬Cr、汞Hg、锑Sb、钡Ba、硒Se、砷As）符合HJ2547-2016《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家具》中对产品的限量要求。**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门铰链需符合：一组合页（饺链)按实际承载质量，反复启闭10万次后，门扇自由端竖直方向位置的变化值应≤2mm，试件应无严重变形或损坏；悬端吊重1kN试验后，扇不脱落。  **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侧面板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0mm | 前侧面板采用上、中、下三段款式。中段部分冲外凸圆点图案，直径≥5MM，凸出≥2MM，凸点横向竖向间距各为≥50MM。两边做圆弧处理，与整体装饰风格保持一致，为了方便分类管理，每排架体护板适合位置需配置标签目录槽，后侧板采用整体平圆角。外观设计新颖，线条流畅。  **(前侧面板中段部分提供实物照片)** |
|  | 底盘传动机构 | 轴承 | P204 | GB 699 | E级 | 采用P204，E级，优质平装式球面万向滚珠调心轴承。 |
| 传动轴 | 45#钢 | GB 699 | ≥Φ20mm | 加工精度不低于3.2，调质热处理，HB200-290，用45#冷拉实心圆钢，通体实心轴。 |
| 连接管 | 无缝管 | GB 699 | ≥Ф25\*2.5 | 需做表面镀锌或发黑等防腐处理。  连接管须符合：塑性延伸强度：≥240pa，抗拉强度：≥440Mpa，断后伸长率：≥28%。**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铁轮 | HT200铸铁 | GB 9439 | ≥Ф120 | HT200铸铁，精加工成型，牢固耐用。 |
| 链轮 | ZG45 | GB 1958 | 12齿-48齿 | 采用精钢滚齿链轮，12－48齿ZG45，经锻压精密加工成型，回火去除应力，加工车、滚齿、插键槽、去毛齿、齿部经高频淬火HRC60-62。 |
| 链条 | Ф8.5节距12.7 | JB 10348 | FR420 | 采用Φ8.5mm，节距12.7mm摩托车滚子链条。链条须符合：最小抗拉载荷≥8500N。**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 侧面立式传动系统 | 传动机构总成 | 多级变速 | GB 1285 | 每标准节手动摇力不大于9N | 侧面立式传动机构总成由操纵手摇柄和传动系统组成。操纵手摇柄采用机械式自脱超越离合摇手体，手柄可折叠。采用可拆卸结构，不使用时可用封盖封闭摇把接口。传动系统要求多级速比不低于1：6，每标准节手动摇转轻便平稳，不得有阻滞、打滑现象。静态启动性能良好，可单列或多列一起移动。 |
| 操纵手摇柄 | 采用钢、锌合金或铝合金材料 | GB 1285 | 滚珠 轴承 |
|  | 制动装置 | 边列锁定装具 | 总锁 | 豪华型 | 钥匙锁 | 每组密集架应分别装有边列锁定装具和中间列制动装置，每一列均可单独锁定。每个组合团体的前后列各装有总锁，用于整体的锁闭，起到保密作用，各列移开后中间列可单独制动。 |
| 中间列制动装置 | 制动开关 | 豪华型 | 扳动锁 |
|  | 防护装置 | 密封条 | 抗老化橡胶磁性密封条 | 磁性吸条 | ≥20mm | 每列密集架上部、下部和接触面应装有符合标准规范的防尘装置、防倾倒装置和缓冲密封装置，具有防尘、防光、防水、防潮、防火等功能。防倾倒装置确保密集架在运动过程中或静止状态下都能起到良好的防倾倒的作用，确保人员安全。  密封条须符合：断裂伸长率/%≥350，邵氏硬度≥75。**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检验检测报告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同时在检验检测报告中须能反映且满足上述参数要求。** |
| 防尘板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1.0 |
| 防倾倒  装置 | 冷轧 钢板 | GB 708 | δ≥3.0 |

**密集架**采用的冷轧钢板厚度分别不小于1.0mm、1.2mm、1.5mm、3.0mm。**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中心出具的的有效期内抽样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内容需包含力学性能检测（抗拉强度≥400Mpa，塑性延伸强度≥250Mpa，断后伸长率≥30%，断面收缩率≥25%）和化学成分检测（化学成分包括C、Si、Mn、P、S、Al、B等元素），检测依据：QB/T 4767-2014、GB/T 228.1-2021和GB/T 4336-2016。

**钢制部件**表面处理工艺要求：所有钢制部件表面均需采用环保热固性粉末静电喷涂工艺进行处理。在喷塑前，需进行多道工序处理（预脱脂、主脱脂、除锈、水洗、表调、水洗、镀膜、预烘干、喷涂、塑层固化）。所有钣金件，加工后打磨毛刺、无裂缝、无伤痕；冲压件平整无毛刺、无裂痕，冲压尺寸的误差控制在±2.0mm之内，冲压表面不允许有裂痕。表面涂饰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一致，不允许有流挂、起粒、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各标准件、紧固件均进行防锈(镀锌)处理，表面光滑、平整，无尖角。

**架体安装及要求：**密集架架体各部件安装应牢固可靠，架体不允许有松动、倾斜现象。组装后的密集架不准有影响外观和使用性能的永久形变，在一个组合之间的产品零部件能保持互换性。凡需焊接的部件要焊接牢固，焊痕高度不大于1mm，焊点间距控制在100mm以内。焊痕表面波纹平整，无焊焦、焊穿等现象。每标准节组合后外形尺寸极限偏差±1.5mm，主柱与导轨垂直度≤1mm，密集架侧面应成一直线，凹凸≤1mm，侧面板与中腰带的对缝处的间隙不大于2mm。列与列间隙≤1mm。门与柜架间隙≤1mm。结构强度要求和稳定性试验：搁板最大挠度小于3mm，满负荷24小时卸载后，无裂缝及永久变形。层板满负荷24小时后，最大挠度不大于2mm，卸载后自动恢复。卸载后搁板无裂缝、不变形。在全负载的情况下，各列密集架运行自如，无阻滞现象，各构件和架体不会产生明显变形，架体不会产生倾斜现象。

**提供具有CMA或CNAS标识的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中心出具的的有效期内手动密集架检测报告复印件，**检测项须包含：表面涂层理化性能：硬度、冲击强度、附着力、耐腐蚀；装配要求：尺寸偏差、垂直度、可调性、防倾倒；载重性能：搁板静载荷、全静载荷、载重运行；稳定性：空载稳定性、加载稳定性、搁板水平加载稳定性；产品有害物质：甲醛释放量、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盐雾试验：盐雾试验。

1. **智能信息化控制系统功能要求：**

|  |  |  |  |
| --- | --- | --- | --- |
| **功能** | **序号** | **要求** | **说明** |
| 基本功能 |  | 质量保证 | 应从技术上确保免费维护承诺及质量保证，应采用嵌入式控制方式、无刷直流电机驱动、红外传感器不使用时自动关闭等有效技术保障方案或措施。 |
|  | 人机交互 | 固定列应采用15寸及以上彩色液晶电容触摸屏控制，活动列应采用8寸及以上的彩色液晶触摸屏控制。  通过密集架的触控屏控制密集架移动列架体的左移、右移、停止、合架、休眠。 |
|  | 固定列控制器 | 固定列控制器CPU应不低于4核1.8G，既不能是商用电脑，也不能是单片机系统。操作系统应采用Android系统，确保系统安全。 |
|  | 驱动电机 | 驱动电机应采用24V直流不超过150W无刷直流电机驱动。 |
|  | 双目摄像头角度调节功能 | 可手动调节固定列控制器的双目摄像头视频采集角度。 |
|  | 人脸识别功能 | 可通过固定列控制器双目摄像头进行活体人脸识别身份验证，验证通过后可进行管控操作。 |
|  | 屏幕厚度 | 固定列屏幕采用铝合金外壳，触摸显示屏采用防爆触摸显示一体屏，整体应美观大方。 |
|  | 系统指纹仪指标要求 | 指纹识别错误率为0.001%时，错误拒绝率应小于或等于0.8%。 |
|  | 移动列运行状态显示功能 | 可通过移动列控制器触摸显示屏显示移动列的运行状态，包括移动距离和工作电流。 |
|  | 通风功能 | 密集架应具有通风功能：可通过控制器触摸显示屏进行通风操作；通风时间可进行手动设置；当环境温湿度超过阈值时，应自动通风，且所有架体等距离均匀打开；当密集架处于通风状态时进行语音控制，应给出不可操作语音提示。 |
|  | 电控配件盒 | 架体控制部分应考虑美观和用电安全，架体控制板和开关电源应安装在标准化设计的配件盒中，固定列配件盒和移动列配件盒应采用统一尺寸，接口应采用稳定、安全、统一的接口。 |
|  | 语音提示 | 操作过程应有语音提示，语音模块应集成到固定列控制器上，不能散乱放置。应可设置语音音量，并可切换男女声。 |
|  | 照明灯控制 | 架内LED照明灯应采用智能控制模式，架内有人照明灯点亮，架内无人照明灯自动熄灭。也可在移动列屏幕上手动打开本列照明灯。 |
|  | 公告发布 | 具有相关权限的管理员可通过客户端软件或固定列触摸显示屏选择特定的区列发布/取消发布公告，并通过外接LED 显示屏显示公告信息。 |
|  | 通道权限管理功能检验 | 可固定列控制器触摸显示屏设置每个通道管理权限，将每个通道与人员绑定，指定通道权限的人员仅能打开相应的授权通道，不能打开非授权通道。 |
|  | 手势滑动 | 应可通过在触摸显示屏上进行手势滑动控制移动列，向左滑动时活动列向左移动向右滑动时活动列向右移动，向下滑动时活动列全部关闭进行合架，向上滑动时活动列全部开启进行通风。 |
|  | 语音休眠 | 可通过语音控制密集架进入休眠状态，且移动列进入锁定状态，不可操作。 |
| 人体安全保护 |  | 本质安全的防挤压保护 | 由于没有任何传感器可确保终身使用范围内的故障率为0，在大量及长时间使用时，几乎一定会有故障。应提供类似电梯门等类似场合下的永不失效的防挤压保护功能。不论空载及满载，运动方向任意位置受力10KG以下要求能可靠停止运行。 |
|  | 红外数人头 | 架内防挤红外应与数人头红外对射合二为一，即有利于功能统一，也便于组装维护。 |
|  | 通道人员检测功能 | 具有人员计数功能的发射模块和接收模块安装在通道两侧后，可通过客户端软件对进出通道的人员进行检测，并进行数据统计。 |
|  | 识别距离 | 具有红外识别功能的发射模块和接收模块之间的最大识别距离不小于12m。具有人员计数功能的发射模块和接收模块之间的最大识别距离不小于2m。 |
|  | 语音对讲及声音复核功能 | 智能密集架和平台软件之间可进行双向语音对讲，对讲音声音应清晰可辨，并可通过平台软件进行声音录音复核。对讲或复核语音可存储在服务器平台，存储时间应≥30d。 |
|  | 远程封架功能检验 | 可通过平台软件进行远程封架/解封操作。封架后，智能密集架无法进行任何操作，当手动摇开架体时，可给出报警信息；解封后，智能密集架可正常使用。 |
|  | 安全插头 | 列与列之间220V供电插头，应选用安全插头，不应选用绿端子，保证安全用电。插头应具备锁止装置，防止意外拔出。 |
|  | 安全防范 | 智能密集架控制系统应符合GB/T28181-2016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
| 系统技术指标 |  | 电机电源信号线 | 连接电机的电源信号线应使用集成线缆，美观且集成度高。  电机电源信号线的转移电阻应符合GA/T 1297-2016电气性能的转移阻抗参数要求,1Mhz信号情况下，转移电阻应≤10mΩ/m，不应产生互干扰，保证信号安全。 |
| 档案库房智能综合管理系统 |  | 档案定位 | 查找到的档案位置信息能在电脑端以图形化等直观方式显示，定位要求直观及显示到最小单元。能以语音提示档案放置位置及档案编号。 |
|  | 固定列控制器数据备份功能 | 可通过平台软件对固定列控制器内的档案信息数据进行手动备份或定时备份，可设置定时自动备份。 |
| 商密安全防护认证 |  | 智能密集架控制器、档案库房智能综合管理系统 | 智能密集架控制器和档案库房智能综合管理系统都应对传输数据进行加密。 |

**二、其他要求：**

1.**本项目整体质保期不少于5年**，质保期自设备安装及系统调试完毕、经采购单位验收合格之日算起。

2.所供产品应有生产厂、产品编号或生产型号，具有明显的生产厂或品牌标记，易于识别。在成交封样阶段和产品批量供货阶段招标方可随机抽取产品进行第三方检测，如发现和投标文件不符，将取消投标人资格并要求承担全部损失。供货时成交人需提供主材发货清单原件或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家的公章，并提供生产厂商的联系电话。

3.提供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提供操作及维护培训。在未验收前，货物保管、安全均由供应商负责。

4.提供的产品须为原装正品，相关的配套附件质量优良，数量齐全。并在标书中注明可选配件的价格，以及软件产品的升级、服务策略和价格。

5.采购方使用该设备的任何一部分，当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投诉时，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提供必要的软硬件系统的安装、使用、运维等的免费培训。

7. **本合同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专利技术、安装、调试、人工、机械、运输、仓储、保险、运费、劳保，各种税费、外贸代理费（美元：根据货值大小约加（0.05－0.2）/美元，具体可与学校相关外贸代理商联系。若非进口设备，供方必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含报销联和抵扣联）。

8. 对于进口设备外贸手续的办理：建议供方在校方提供的外贸公司中选择，由供方负责办理相关免税手续，需方配合供方完成办理免表必须的材料盖章事宜。

9. 若按国家规定必须办理商检、法检或其他手续的进口设备，由供方负责办理相关手续及承担所需费用（由需方配合相应盖章事宜）。

10. 供方配合用户完成验收相关工作，并持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入库单等至设备供应科办理付款相关手续。

**三、检验和验收**

1.出厂检验

制造单位的检验部门在设备制造过程中和完工后，应按采购文件中提出的标准和规定，对货物进行各项具体的检验和试验，并提出检验报告，对检验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以便发包方工程师进行监理。

2.现场验收

货物到达现场卸车后，约定验收时间，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及成交方代表在现场共同对货物的外观规格及数量等是否与合同规定一致，招标方可随机抽取产品进行第三方检测，如发现和投标文件不符，将取消投标人资格并要求承担全部损失。

**四、责任**

验收过程中由于产品本身缺陷或质量问题导致最终验收无法通过，责任由供货方负担。

质保期内如果因为产品质量问题导致安全事故，成交人承担全部责任。

质保期内由于成交方质量问题由成交人负责免费更换，导致采购人的其他损失，由成交方承担一切责任。

误期违约金：卖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除了合同条款规定的情况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将从合同价款中扣除误期违约金，每延期一天扣罚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款的20%。买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设备款，除了合同条款规定的情况外，如果买方未按规定的时间和金额支付设备款，买方应向卖方支付误期违约金，每延期一天扣罚应付款项的万分之五，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款的10%。（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合同的终止：如卖方无法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或者在合同实施过程中有谎报事实，损害买方利益的等欺诈行为，或者超过合同约定供货期限20日历日不能供货而影响采购人工程工期的；或买方违反合同约定，不履行给付义务。守约一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违约一方应向守约一方支付合同价款30％的违约金。（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第三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混乱的编排以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采购人查找不到有效文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采购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合格性及能力。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二、投标文件格式如下：

(一)投标函

江苏师范大学：

投标人全称 授权 投标人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 为我方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与项目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投标总价为（大写） 元（小写： 元），供货安装期为：天，质保期为：年。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日起90日内遵守本文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及本项目规定的资格条件。

3.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5份。**

4.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的投标详见报价明细表及服务方案。

5.保证忠实执行双方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保证遵守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

7.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方同意将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9.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如果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9.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包括投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10.我方承诺：采购人如果需追加采购本项目采购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保证供货。

11.我方承诺接受采购文件中《成交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如果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5‰以上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贵校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它供应商或者采购人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采购人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未经采购人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招标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拒绝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对投标样品或成交货物作质量检验的。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_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

投标人代表联系电话：

投标人代表E-Mail：

投标人：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江苏师范大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住址）的（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代表印刷体姓名、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全称、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代表二代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代表二代身份证反面复印件粘贴处）

**（三）投标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 **总价（元）** |
| 1 | **档案存储设备采购** | |  |
| **质保期（年）** | |  | |
| **供货期（天）** | |  | |
| **合计（人民币）** | | **小写： （大写： ）** | |

**注：投标报价包含了设备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配合费、保质期内的服务、利润、税金和承担的风险等一切可能产生的费用。**

投标人：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 **品牌** | **主材** | **规格型号** | **执行标准**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质保期（年）** | |  | | | | | | | | |
| **供货期（天）** | |  | | | | | | | | |
| **合计（人民币）** | | **小写： （大写： ）** | | | | | | | | |

投标人： （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主要业绩一览表（****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业绩）**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地点 | 合同金额 | 业绩时间（年）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应提供类似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六）商务与技术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磋商文件条款内容** | **投标人响应内容** | **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无偏差，投标人不需要填表，但应声明：“本投标文件完全响应磋商文件所有条款的要求，无偏差。”**

投标人： （单位全称） （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

（七）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材料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文件名称** | **备注** | **对应页码** |
| 1 | 投标函 |  |  |
| 2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  |  |
| 3 |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
| 4 | 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 5 | 信用查询截图 |  |  |
| 6 | 投标单位为投标代表缴纳社保证明 |  |  |
| 7 | 商务和技术偏离表 |  |  |

注：

1）投标人需标明相关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对应页码。

2）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包含但不限于上述材料。

（八）评分索引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对应页码** |
| 1 | 技术  50分 | 技术参数及功能响应（30分）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全部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得26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有一项评委组认可的正偏离加1分。本项最高得30分。 | 30 | |  |
| 品牌和选型（2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品牌与选型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等17-20分；良等的13-16分，一般的12分，其他的12分以下。 | 20 | |  |
| 2 | 商务20分 | 整体实力（5分） | 根据投标人生产或经营本项目的能力与资格，即综合考虑其资质、实力、质量控制、管理能力、技术研发能力和水平进行评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一般得3分，其他得3分以下。 | 5 | |  |
| 业绩及信誉（5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份得1分，最高得5分。（**合同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5 | |  |
| 质保（5分） | 满足磋商文件质保要求得3分，每增加1年质保加1分，本项最高得5分。 | 5 | |  |
| 售后服务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含培训）、服务体系（含培训）、服务和范围以及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应急处理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等综合评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一般得3分，其他得3分以下。 | 5 | |  |
| 3 | 价格30分 | 报价  （3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 | |  |

注：投标人需标明相关材料在投标文件中的对应页码。

本项目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项目**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 1 | 技术  50分 | 技术参数及功能响应（30分）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全部符合磋商文件技术要求的得26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有一项评委组认可的正偏离加1分。本项最高得30分。 | 30 | |
| 品牌和选型（20分） | 根据投标人所投设备的品牌与选型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等17-20分；良等的13-16分，一般的12分，其他的12分以下。 | 20 | |
| 2 | 商务20分 | 整体实力  （5分） | 根据投标人生产或经营本项目的能力与资格，即综合考虑其资质、实力、质量控制、管理能力、技术研发能力和水平进行评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一般得3分，其他得3分以下。 | 5 | |
| 业绩及信誉（5分） |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人自2020年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有一份得1分，最高得5分。（**合同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5 | |
| 质保  （5分） | 满足磋商文件质保要求得3分，每增加1年质保加1分，本项最高得5分。 | 5 | |
| 售后服务  （5分） | 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含培训）、服务体系（含培训）、服务和范围以及故障解决方案、响应时间、应急处理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等综合评分。优得5分，良得4分，一般得3分，其他得3分以下。 | 5 | |
| 3 | 价格30分 | 报价  （30分） |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 30 | |